

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

110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國小學童防疫測試競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

為加強離島及偏遠地區學童之防疫知能，從小培養正確的疾病預防觀念，並進而促進社區民眾健康，特辦理本項防疫測試競賽活動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

全國離島、偏遠地區，及防疫重點之國民小學五年級學童。以班級為單位報名，每班在籍學生應全部參加。若班級人數未達 5 人者，可由四年級學生補足。

三、辦理期程：

- (一)自 110 年 11 月起至 111 年 5 月，辦理三期。
- (二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。
- (三)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9nmuW8XXDdYmv1HP7>

四、執行方式：

- (一)請老師依照下表所訂期程，教授學童相關議題內容。教學內容，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網站查詢取得。

期 程	議 題
第一期 (110 年 11-12 月)	登革熱*、恙蟲病*、護齒護照#、鼠疫*、屈公病
第二期 (111 年 2-3 月)	結核病*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*、頭蝨感染症*、流感併發重症*、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*
第三期 (111 年 4-5 月)	常見腸道寄生蟲病*、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(愛滋病)*、均衡飲食#、視力保健#、流行性腮腺炎*

備註："*"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"#請至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網站查詢。

(二)請老師於下表所訂試題公告日期及試卷寄回期限間，至本會網站下載評量試卷，自行擇定半小時，進行學童測試後，將試卷寄回本會評定分數。試題公告及試卷寄回期限(以郵戳為憑)如下表。

期 程	試題公告日期	試卷寄回期限
第一期	110 年 12 月 24 日	110 年 12 月 30 日
第二期	111 年 3 月 21 日	111 年 3 月 25 日
第三期	111 年 5 月 23 日	111 年 5 月 27 日

五、獎勵方式：

- (一)每一期班級平均分數排序前 50%之班級，每位參加學童，及參與指導的老師與校護各一名獲獎品 1 份。
- (二)完成三期測試之班級，且每一期班級平均分數皆在該期排序前 30%之班級，每位參加學童及老師與校護一名發給新臺幣 1,000 元之等值獎品。
- (三)完成三期測試，每期平均分數達 60 分，但均未達排序前 50%之班級，每位參加學童及指導老師與校護各一名獲獎品 1 份。
- (四)完成三期測試之班級，算參加本會競賽活動一項，納入五星獎勵計畫得分計算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既經報名，若因特殊緣故確實無法到試者，應請假並需檢附證明文件。無故不到試者，成績以零分計。
- (二)領有智能障礙手冊（需出示證明），仍應參加測試，惟成績得免計入班級平均。
- (三)每期成績將於試題寄回期限後二週公布。三期總成績結算訂於 111 年 6 月中旬公告。
- (四)等值獎品由獲獎老師與學生自行採購圖書文具(禮券)、體育用品、教學用品等，檢據核銷。
- (五)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、得於本會網站隨時公告補充。
- (六)如有疑問，請 E-mail 至 ellalee@urbani.org.tw 洽詢。

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
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國小防疫五星獎勵計畫

110年11月18日

一、計畫目的：

為鼓勵全國離島、偏遠地區的國民小學，踴躍參加本會舉辦的各項防疫競賽活動，以加強校園防疫衛生教育，使國小學童熟習防疫知能，減少疫病發生，促進社區健康，特訂定本項防疫五星獎勵計畫（簡稱五星計畫）。

二、獎勵對象：

全國離島、偏遠地區，及防疫重點之國民小學。

三、得分計算：

- (一)以年度計，當年參加本會競賽活動者，參加一項得 1 分；參加兩項得 4 分；參加三項得 9 分。
- (二)凡前一年參加過本會三項競賽者得1分。

四、評獎方式：

- (一)得分累計達10分者，即得一顆星；每再累計10分，即再得一顆星，最多累計達50分，共得五顆星。
- (二)每年十二月底前，本會將統計及公告得分結果。

五、獎勵內容：

- (一)獲一顆星者，即為一星獎；獲第二顆星者，即為二星獎；以此類推，獲第五顆星者，即為五星獎。
- (二)每獲一顆星，即發給獎金一萬元，獎狀乙紙，並於本會辦理的活動或邀請各地方政府教育局(處)共同前往學校頒獎。
- (三)五星獎者，發給獎金十萬元，獎狀乙紙，並公開頒獎表揚。

六、獲五星獎者，可繼續參加計畫，再從一星累計起算。

七、本計畫自106年2月1日起實施及計分，至115年12月止。

八、本計畫未盡事項，隨時於本會網站修正補充。

